

证券代码：300694

证券简称：蠡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蠡湖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瑶	王思文	
电话	0510-85618806	0510-85618806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天竹路 2 号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天竹路 2 号
电子信箱	zqb@chinalihu.com		zqb@chinalih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5,995,641.59	681,427,782.32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59,362.82	16,072,044.59	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03,519.60	14,860,443.30	-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2,515.92	42,541,107.55	-10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1.28%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32,009,478.86	2,008,938,259.54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7,543,357.33	1,216,022,391.15	1.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泉州市蠡湖至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5%	74,814,280	0	质押	61,714,280
无锡金茂二号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10,812,003	0		
王晓君	境内自然人	2.96%	6,383,410	6,383,410		
扬州经信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2,938,592	0		
陆柯	境内自然人	1.32%	2,851,619	0		
刘静华	境内自然人	1.11%	2,384,866	1,788,649		
UBS AG	境外法人	1.06%	2,284,350	0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2%	2,192,000	0		
陆瑞兴	境内自然人	0.99%	2,123,746	0		
王悍	境内自然人	0.81%	1,748,0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王晓君与蠡湖至真的董事长及股东王洪其系父女关系、与蠡湖至真的股东徐建伟系夫妻关系，王晓君同时持有蠡湖至真 6.44% 的股权并担任其监事职务；(2) 无锡金茂二号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扬州经信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均系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属一致行动人；(3)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股东陈妙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91,800 股外，还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41,8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说明

1、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蠡湖至真、实际控制人王洪其与泉州鼎晟签署了《关于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蠡湖至真将其持有的公司 62,441,923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9%），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 14.5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泉州鼎晟。该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据此获悉上述股份已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泉州鼎晟直接持有公司 62,441,92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该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暨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3、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